

19108

日英同盟之將來

譯大阪每日新聞
衢州詹麟來自東京投稿

緒論

第一次日英同盟。締結於明治三十五年。（我光緒二十九年）自後於日本之發展上。利益甚大。如日俄戰役。得英國後援之力居多。光緒三十一年。締結第二次日英同盟。其內容較之第一次。更有效力。日本與他國。或和或戰。均得藉此以保障其便宜之地位。夫英俄協約之結果。爲締結日法協約重大之原因。及日俄協約。爲英俄協約之結果。皆顯著之事實。今日日本外交之成立。實以日英同盟爲基礎。此世人所公認而無異議者矣。

然近來日本人。對於日本同盟之將來。均抱隱憂。同盟條約之有效期限。爲明治四十八年。（宣統七年）距今後尚四年。國際之關係。轉進於幾微之間。其前途之推移。斷難預料。吾人姑以現在之國際事情。假定爲基本。以此傾向。繼續至同盟期滿之時。就大體上一陳其意見焉。今期議會。小村外務大臣。曾有關於外交之演說。謂日英同盟之前途。極可安心。日英兩國之關係。極爲親善云云。議員中有反駁之者。謂日英兩國之間。現不免有意見齟齬之處。未能稱爲完滿之親交。此說殊爲不確。蓋外務大臣在議會之外交演說。不過爲履端伊始。萬邦協和之祝辭而已。日英國交之真相。非必如外務大臣所云云也。外務大臣之外交演說。立電各國。公表於各國政府及國民之前。謂

若與某國。不甚親善。則有傷感情。即使實際有未親善之處。雖至戰爭開始。亦皆謂有親善之關係。故以外務大臣之外交演說。爲足盡外交之真相者誤也。然日英關係之真相如何。世中有慮之者。如法學博士有賀長雄氏。衆議院議員板倉中氏等。今以諸氏所見。及其他悲觀論者之所說。紹介於後。而批評之。

悲觀論之一

關於國稅問題。日英兩國。異其主張。（英國主自由貿易。日本主保護貿易）致生紛議。有謂英人攻擊日本政府之態度。漠視同盟之好誼者。然日本雖得任意決定本國之關稅。而對於同盟國之利益。亦不能不用相當之考慮。又有謂日韓併合。英人要求十年間。不改韓國之關稅。故日本於法律上雖併合朝鮮。而不能行財政上之併合。甚至於今次之關稅改正問題。（日本雖有國定稅率法而英法德奧四國仍以協定稅率載於條約。國定法不能適用其他諸國。亦援利益均沾之說以相要求。國定法適用之範圍甚狹。故朝野上下亟亟欲改正條約恢復稅權）亦挾種種之異論。因之起非常之憤慨者。雖然。此種議論。畢竟本乎不能理解對於英人及其他歐羅巴人之金錢之根性而來。因彼等雖至夫婦之間。金錢亦各自爲主。況友人乎。況與同盟國之關係乎。夫友誼者友

論也。金錢者金錢也。若以此視為日英國際關係不安之狀態。是遠慮也。

悲觀論之一

日本由日俄戰役之結果。遂得列於世界第一等國。然其果為一等國而無愧。能具一切之資格否耶。吾以為關於戰爭之一事。或可稱為世界一等國。若其他則猶有餘憾。當列於二等三等之間。蓋欲長與英人攜手而繼續同盟。究有不能之處。所謂齊大非吾偶也。英國與日本締結同盟。因日本於中日日俄兩大戰爭。博赫赫之聲名。而其時日本之真價。日本之內幕。英國人不盡知之。僅由慶白爾倫等之著書中。得窺見美麗日本之半面。其後日本之真相。漸漸表露。就中最近者。如倫敦所開之英日博覽會。陳列日本之職業。暨下流社會日常之生活。使彼等茫然於日本之文明。而了解赤裸之真相。今無論其所見者適當與否。假令易地以觀。日本有英國之文明。英國居日本之狀態。日本人尚願與英人握手為同盟之友。而有尊敬與友愛之念乎。恐必不然矣。蓋日英同盟。不成立於國民。而實成立於政府。不成立於同情之上。而實成立於利益之間也。然則日英兩國。將來尚有共同之利益。可為結合之事情耶。日英同盟。真實之理由。

本以對抗俄國之侵畧為目的。今俄國已於一九〇七年。(光緒三十四年)與英國締結協約。以處置歷來爭論之問題。對於西藏。兩國均不得行其干涉。俄國將來由阿富汗斯坦入手。波斯之北部。為俄國之勢力範圍。東南部。為英國之勢力範圍。其

南部。兩國不受拘束。各自經營之。翌一九〇八年。英俄兩帝會於雷拔耳。交換其對於近東問題之意見。兩國約定一致其政策而處置之。由是英國所受於俄國之危險。雖難必其絕無。然自此可大減少矣。與日本結同盟之利益。既已消滅。此時英國為何而希望日英同盟之繼續乎。此板倉中氏等之所見也。

悲觀論之二

據有賀長雄所論。謂英國與日本締結同盟之關係。為在野黨統一黨慶白雷氏、白爾勿氏、所主張。現組織內閣阿斯克氏、路德佐治氏等之自由黨。在野黨。當一次日英同盟之締結。大反對之。第二次同盟。亦聲言其不可。當時統一黨組織內閣。自由黨非難統一黨。以為處決國家重大之事。謀國家之利益。殊不忠實。故日英同盟。實為組織英國現內閣之自由黨所不快。今自由黨內閣之運命尚長。不至遽有瓦解之勢。四年之後。即屆同盟期滿之時。此時自由黨內閣。於同盟之繼續。能否同意。殆難預料也。

英俄協約之真價(上)

由以上所述。皆有相當之根據。然則同盟期滿。同盟之關係。果斷絕而告終乎。是實一大問題也。但此問題。由於英國之外交地位。觀其能否斷絕日本之同盟。而定能斷絕日本同盟與否。更以英俄協約為主。觀其能否保障英國之安全而定。吾人關於

19110

此事。與板倉中方氏等所見不同。深信英俄協約雖在。然英國對於俄國。尙以與日本同盟為必要。四年而後。自由黨雖然維持英國之內閣。然斷絕同盟。亦殊不易。抑英俄協約。因何而成立耶。俄國本為欲獲一不凍之港。譬諸椽下之筭。得間而伸。繼續企圖。進出於各方面。據最近百年間之歷史。其始欲由土耳其出地中海而不得。柏林會議以後。此議暫止。轉向中

央亞細亞。由波斯出印度洋。遇英國之抗爭。志不得遂。再轉而窺太平洋沿岸。遂有日俄戰爭。今後對此方面。不得不拋棄其野心。故又爭波斯灣。遂因事情其困難。乃與英國締結條約矣。

英俄協約之真價（下）

英俄協約之成立。英人以為損傷自國之利益。嗚其不平。在俄國一方面。亦未有以之為滿足者。俄國距今二年間。變其由極東發展之方針。向土耳其方面經營。無端而與德國同盟國之奧大利衝突。一時幾有瀕於開戰之危機。俄國遂不得不退却其向於小亞細亞方面之活動。俄國不得妨害之。其裏面則有俄國無論活動於何種方面。德國不障礙之意以為代價。此固可推測而知之也。故由歷史之所示。大抵俄國與德國親密之時。即其鋒東向之時也。以言東方。即中央亞細亞及太平洋之方面也。今綜合是等之狀況而考察之。英國之前途。謂必受俄國之危險者。

雖不能斷言。但英俄協約。其不完全之點不少。活協約。死協約。全由當事者心理之如何。得而解釋之。何時而動搖。如何而發生。亦所難保也。今日之英國。必不可不預為準備。而準備之最為必要者。則與日本同盟是矣。

德國之態度

英國不僅因俄國有迫脅和平之危險。近時又別有一大強敵。活動於中央亞細亞方面。立於不可不與競爭之地位者。即德國是也。其紛爭之端。發於十年以前。即一九〇三年。（光緒二十九年）德國計畫巴枯塔都鐵道。延長於波斯灣頭。置終點於柯愛都。當時英國為保守黨內閣。外務大臣揚言。波斯灣沿岸。某國欲造海軍根據地。即為劫脅英國之安全。致使德國不得已而拋棄其野心。至一九〇七年。自由黨內閣之外務大臣古來氏。亦聲言英國維持自國在波斯之優勢。然德國之慾望。終不為是等一二之障礙而斷念。對於中央亞細亞方面之活動。近來益熾。其他支那方面。英德之不免衝突。屢經發見。英德一部之政治家。唱道英德親善論。謂英國既一擲百年之恩讐。成就英法英俄二協約。對德之爭。僅屬十年以內之事。較之法俄之關係。殊易解決。此事而能解決。實為英德兩國之安全。世界之平和。與以最鞏固之保障也。此議幸而實現。使英德得如英法之關係。雖為可慶賀之事。然實為今後最難之事也。況一部分之問題。或由協約而得告成功。而蟠踞於兩國間之一切事件尚多。若能得根本的解決。則未可信也。

英國之地位

英國於對外關係之外。更有上院問題。愛爾蘭自治問題。勞働者強制保險問題等。皆爲內政上之難問題。不得專以全力傾注於外交方面。此際必由與日本同盟。以堅外交上之地位。而防止對於俄德侵略之危險可知。三國協約之力。漸漸薄弱。則更覺其必要。雖當年反對日英同盟之自由黨。因此時勢之變遷。亦不可遂使日英同盟。終於不繼也。

滿洲問題與美俄

中日日俄兩戰役之結果。遂解決朝鮮問題。至滿洲問題。則以五十萬之死傷。二十億圓之巨資。尙不能解決。旅順大連。畢竟爲租借地。安奉鐵道。南滿鐵道。旦晚亦必讓歸中國。且不但南滿洲之問題已也。即北滿洲之處分。日本以有重大之關係。不可不以深切之注意對待之。且本問題之背後。有美俄兩強國。不許日本以獨力解決者不可忘也。

五十年前之美國。以國務卿之名。發通牒於歐洲各國。其宣言云。「强大之海軍者。使危險於國際之平和者也。我美國於將來及現在。決不建設大海軍。」云云。未幾。美西戰爭後。乃傾其全力。從事於海軍之擴張。不久而將與世界最大海軍國之英國。並駕齊驅。且日下開鑿工事中之巴拿馬運河。至遲於一八一五年一月一日可以開通。此運河開通。使美國海軍之效力。陡增

一倍。且一八一五年。適爲日英同盟期滿之年。不可不致慮也。」更轉眼而覘俄國之近狀。雖戰後之瘡痍未復。財政之疲弊已甚。然未有甘於雌伏者。理亦甚明。一次脫不鳴不飛之域。即不問太平洋沿岸、或蒙古、或伊犁。擴張勢力。爲迫脅清國領土保全之時。此可推察而知之者也。西比利亞鐵道之複線工事。以日英同盟期滿之前一年竣事。其時一日間可運轉四十列車。在日俄戰役之終期。一日僅得運轉十六列車。猶且使日本困於俄軍之增加。將來此方面危險之如何重大。我國民須預先覺悟者。且其時美俄兩國對於滿洲之態度。果如何乎。則美國採領土保全機會均等主義。而俄國則反對之。採領土不保全機會不均等主義。故對於滿洲問題。有重大權利與利益之日本。處此二國主張相反之間。當出如何之態度耶。滿洲問題。爲關於我邦將來消長之一大事件。且我國既有不得不漠視美俄獨自解決之地位。從俄乎。從美乎。美也俄也。要之日本之現狀。方立於外交上之分歧點也。

親俄歟 親美歟

第一次日俄協約。爲一九〇七年所締結。後因美國爲滿洲鐵道中立之提議。乃以一九一〇年締結第二次日俄協約。約定維持尊敬滿洲之現狀。且規定侵逼現狀事件發生之時維持之措置。兩國間當隨時商議之。兩國務須出於一致之行動。是對於美國欲搖動滿洲現狀而成立之協約。實則反對美國之機會均等主義領土保全主義。即視爲日俄兩國間欲行分割滿洲之本相。亦無

19112 不可。然近來日本政治家中。維持日俄關係者。不專以協約爲滿足。至主張進步而結日俄同盟。如大石正巳一派是也。其所標榜者。雖不露滿洲分割之說。然究極之目的。實不外此。一方對於日俄同盟論。又有日美親善論。此蓋由財政上而言之也。

其實日本當時於日俄戰爭。卽聲言中國領土保全機會均等主義。今更一變而企圖滿洲之分割。所以失墜信用於列國間者。由國家體面上言之。亦不可採之政策也。故對於將來滿洲政治上之經略。斷其念而代之以期經濟上之發展。蓋日美親善。與英國無何等之故障。若日俄親善。乃至日俄同盟之結果。殆使美國爲不得已之衝突。亦英國所不願之事。現英人公言。如日美有

戰爭。英國不能援助日本。歷來英國與美國由血族關係。有深切之同情。與世界第二之大海軍國之美國衝突者。爲英國所最不利益。因而日俄之關係。益益親密。英國由對美國關係之上。不得已而不與日本同盟。亦不可不知也。

結論

要之吾輩之意見。在疑日俄同盟之得失。縱令國民之多數。因解決滿洲問題。以日俄同盟爲必要。然與美國之衝突。今後不可不設法避之。而日俄同盟。於其結果。不免與美國衝突。而不得不暫時排斥之者勢也。但滿洲問題。在今十二年以後。旅順大連之租借期終滿。而始發生。屆時當以謀日英同盟繼續爲得策。但第三次日英同盟之期限。若更爲十年。則於其期滿之二年前。不能決定大連旅順返還之問題。或使英國從日本陷於

紛爭之危險。因此不欲繼續期限。則可與第一次同盟之期限相同。以五年爲期。期限以內。旅順大連問題無何等之關係。則英國亦可進而承諾同盟之繼續矣。最後吾等當說明何故而希望日英同盟之繼續耶。同盟繼續之所以不可已者。爲最近俄德親善之結果。俄國對於極東之態度。頗有不甚明瞭之嫌。須預先防備之。卽德國之發展於中國。亦有不可測度之勢。故締結第三次同盟。在日本現時。實不可忽。且日本被周圍列國所迫壓。而起戰爭之危險。未有已時。一切無發達之餘力。故與英國同盟。以確保極東之平和。圖精神上及物質上之進步。實爲至要。日本亦務必努力不脫離此羅網。以維持其和平。且同盟及協約。爲今世所流行。列國由此羅網。以維持其和平。日本之地位。然日英同盟之繼續。必非易事。真收有同盟效力之實者。不可不先具備使英人足以信賴日本人之資格。此資格爲何。卽強兵與富國是也。富之力。不僅爲個人所必要。亦爲國家所不可無者也。不僅爲戰爭所必要。亦爲平和所不可少者也。爲國民者。其向此方面爲一大發展也可。